

主旨：因應教育部「108 年度臺灣學術網路防範惡意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服務計畫」(附件一)演練，近期內將寄送各類型惡意郵件，測試各單位警覺性，對來路不明郵件請勿隨意開啟或點選附件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08 年 4 月 29 日臺教資(四)字第 1080061044 號函辦理(附件二)。
- 二、本校屬「資訊安全通報」B 級單位，為提高人員警覺性，降低社交工程攻擊風險；演練時程分別為：108 年 5 月-10 月，期間進行 2 次演練。
- 三、演練郵件由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以偽冒公務、個人或公司行號等名義發送惡意郵件給演練對象，郵件主題分為政治、公務、健康養生、旅遊等類型，郵件內容包含連結網址或 word 附檔；對來路不明郵件請勿隨意開啟或點選附件。
- 四、當本校收件人開啟郵件或點閱郵件所附連結或檔案時，即留下紀錄，並統計惡意郵件開啟率及惡意連結(或檔案)點擊率，若點擊率超過計畫標準，將被提報行政院資通安全處，列為待改善單位。